

九、農業推廣教育

台東縣推行「輔導農村青年創業與改進農場經營計畫」成效之研究

本項研究之目的旨在對台東縣多年來推行「輔導農村青年創業與改進農場經營計畫」之成效，以及針對申貸創業貸款之每一位農村青年深入調查，以瞭解創業青年之經營情形及實際經營成效，以為今後政府擬訂及執行輔導農村青年計畫之參考。本項研究係以台東縣歷年來曾申貸農村青年創業貸款及接受創業輔導之農村青年44名對象，並以問卷面談方式進行調查，調查項目包括農村青年創業經營情形，遭遇問題成敗因子分析，以及創業青年對青創計畫之意見。由調查結果顯示：台東縣青創青年中自認為經營情形良好者占8.88%，尚可者占55.56%，不好者5.56%，自認為賺錢者33.33%，認為所賺不多，且不虧損者占61.11%，虧損者5.56%。創業青年對本項計畫之評價甚高，一致認為本項措施深具意義，應擴大普及推行並對政府推行本項計畫感到滿意。創業青年一致認為申貸手續應加簡化，放寬保證抵押條件並降低利率。77.78%之青創戶建議延長貸款償還期限。72.22%之青創戶建議依作業實際需要核貸二次以上貸款。38.89%之青創戶建議提高貸款金額。

農村生活改善—設置婦女談心室之工作探討

承農委會農林廳補助經費，在台東區農業改良場輔導下，東河鄉設置談心室及許媽媽協談熱線。為配合本項計畫之執行，於80年3月16日至28日辦理心理輔導及諮商技巧專業講習，訓練三名家政班義務指導幹部，擔任種子義工協助本計畫的推動。

本計畫自執行以來，所接受三個案中概可歸納成外遇、夫妻互不信任及夫妻冷戰三種類型。茲簡述三種不同類型個案家背景、個案問題、處理過程及處理結果：

(個案一)

外遇型：1.家庭背景：女主人38歲，山地籍，丈夫40歲本省籍，以近海捕魚為業，育二

子一女。2.問題所在：先生有外遇，對象為漁市場販賣場內女工，每月極少拿錢回家，到知道事情真相，由消極喝酒，吵鬧到打架，憤而產生報復行為。3.處理過程：協助先生戒酒、整修儀容、尊重太太並建議女主人每天到漁港接丈夫回家，與先生一起參加親友廟會活動，多與先生單獨出遊，且不重提過去發生的事。4.輔導結果：已完全走出外遇的陰影了。

(個案二)

夫妻不信任型：1.家庭背景：女主人43歲，山地籍，高中畢業，丈夫55歲本省籍，理髮為業，二子一女。2.問題所在：學歷相差懸殊，觀念不同，先生不重視兒女教育，認為國小畢業就已足夠，且又是權勢主義者，嗜賭，但愛太太，個案在結婚18年中，只外出玩過一次，所以個案在無法改變現狀下極度沮喪的心情來本談心室尋求幫助。3.處理過程：經協談後，瞭解先生因學歷較太太為低而產生自卑，且雙方溝通不夠，深怕太太離去，時時懷疑太太會發生越軌行為，限制太太的外出。經輔導下，先讓先生了解，受教育的重要性，從而接受太太的意見，讓兒女繼續接受教育，更進而體會到太太愛家愛兒女，且沒有輕視先生的心理，逐而相互產生信心，並鼓勵先生帶太太出遊，培養兩人之間的興趣。4.輔導結果：兩人相處甚為融洽。

(個案三)

夫妻冷戰型：1.家庭背景：女主人41歲，山地籍，精於縫紉，丈夫60歲外省籍國中教師，是為老夫少妻問題，育二子一女，已有五年婚姻困擾。2.問題所在：先生主掌一家經濟大權，嚴禁妻子與外人、鄰居交談，太太外出一定要兒女跟隨，有夫妻性困擾，太太用消極冷戰不說話、不理會、不作家事來抵抗先生的管束。3.處理過程：利用農會辦理縫紉講習，聘請案中女主人擔任講師，走出家庭，先生因為幫助太太而隨同太太出來參與太太的工作，因此心情開朗，建立二人之相互溝通與瞭解，不再消極不說話，先生因太太與他溝通，才了解太太的意願，開始相信自己的妻子。4.輔導結果：改變先生多年一成不變的生活習慣，不再禁止妻子與外人來往，這種改變，帶給家庭新

的開始，和樂融融。

由以三個個案中發現夫妻婚姻中的問題發生，不在任何一方「罪大惡極」或是「生性殘暴」，也不是兩人因「性格不合」為問題，婚姻出任何狀況，多半是因為日常生活中的瑣碎小事，讓對方發覺(或感覺)被忽略了，事雖小，但卻讓對方感覺強烈的意味：我不重視你的感覺和要求，這小小的漠視在日積月累下然可「滴水成河，聚沙成塔」的威力了，最後破壞兩人的關係，離婚成為最後的結局，今日婚姻關係的維繫，不再是一張紙～結婚證書所能保障，因為社會結構的改變，女性傳統角色式微家庭功能的調適及女性就業的機會日增，種種原因、嫁雞隨雞、嫁狗隨狗，妻以夫為貴，不再是女人的寶典了，增進夫妻之間幸福，夫妻應多溝通，才能相互了解，知道對方所想所需，培養出夫妻間默契，相互適應，解決衝突，避免循環性的爭吵，甚至冷戰。

農業推廣之現況分析與展望

1. 農業推廣在農業建設的重要性。

2. 農業面臨主要問題為：

- A. 農業所得偏低。
- B. 農產貿易自由化與產銷調適。
- C. 農地問題凸顯。
- D. 農民高齡化及農村活力不足。
- E. 農漁村建設缺乏整體規劃。
- F. 多元化社會與農民組織。
- G. 面臨瓶頸的漁業發展。
- H. 環境保護與資源保育更為殷切。

I. 兩岸關係的新變數。

3. 農業政策目標為：

- A. 提高農業勞動素質，增進農地利用效率，調整作業結構，增加農產品附加價值，提升市場競爭力。
- B. 增進農民福利，提升農村精神文化，改善農村生活品質，縮短城鄉生活差距，實現均富理想。
- C. 確保農業資源永續利用，調和農業與環境關係，維護生態環境，豐富綠色資源，發揮農業休閒旅遊功能。

4. 相關之限制條件為：

- A. 農業生產力低於非農業，在其他部門競用

資源，助長農地及勞力價格上漲，構成降低農業生產成本之阻力。

B. 目前90%以上農家為兼業，如施政對象不加以選擇，難以農業建設措施，達到改善農民生活之目標。

C. 現有之工廠仍未集中於工業區，散置於農業區之工廠廢棄物及污水無法有效防治。

5. 農業政策內容：

- A. 農產運銷與價格政策。
- B. 農地政策。
- C. 農業結構政策。
- D. 農業貿易政策。
- E. 農民輔導與農村環境改善政策。
- F. 資源利用及保育政策。

6. 目前農業推廣政策之內涵：

- A. 農業經營輔導計畫。
- B. 培育青年農民及活動計畫。
- C. 農業推廣訓練及輔導計畫。
- D. 農漁民生活及環境改善計畫

7. 今後農業推廣工作的重點：

- A. 培育核心農民。
- B. 整體規劃農漁村社區，提升農漁村文化。
- C. 提升農業經營效率。